2010年郊野公園(指定)(綜合)(修訂)令小組委員會 討論議程

1/香港的郊野公園已經是小無可小,然而,在2008年3月環保署報告建議堆填區向清水灣郊野公園伸延5公頃,2009年3月郊野及海岸公園委員通過割地,2010年5月規劃署向西貢區議會表示,按法定程序徵用5公頃清水灣郊野公園及將軍澳137區15.6公頃工業用地轉變爲將軍澳堆填區擴建用地合共20.6公頃.而137區總面積有104公頃相等於坑口及寶琳區之巨,從沒有得到居民同意.

2/(送你一首詩)

垃圾堆埋幾公里,臭氣烏蠅四圍飛,再加噪音和沼氣,幾時送去你屋企.



3/

2009年修訂地圖刊憲後,郊野公園管理局接獲37份、涉及三千多人的反對意見。郊野公園委員會3月30日聆聽反對意見,閉門討論後,決定通過修訂地圖。反對意見主要是不滿堆填區長期發出臭味,擴建堆填區會延續對附近居民的滋擾。也有團體認爲擴建計劃違反郊野公園保育原則,其中香港地貌岩石保育協會本來也有提交反對書,但後來收回。該會早前在堆填區擴建部份發現1.4億年前的古代火山噴發口遺蹟,並指這是香港罕見的地貌,認爲擴建計劃會破壞遺蹟。